## 关于对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创业板关注函〔2021〕第 326 号

## 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1日至29日,你公司股价累计上涨113.55%,与同期创业板综指偏离度较高,期间2次达到股价异常波动标准。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核实并说明以下问题:

- 1. 近期,你公司回复投资者"互动易"平台咨询称公司动力系统产品"可覆盖新能源汽车全系车型,并实现了从 A00 级别至 B级别车型的配套""随着产能利用率的提高,最终净利率能达到或者超过 8-10%的预期""公司的市场份额正在稳步提升"。
- (1)请补充说明你公司产品类型及主要应用车型,最近一年又一期公司相关产品在不同车型的销售金额及占比情况,最近两年市场占有率及其变动趋势,公司市场份额稳步提升的具体依据及其是否充分,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实际影响。
- (2)请说明上述有关净利率的预测是否经过详细论证,如是请说明相关主要预测参数及其合理性,并充分提示业务拓展风险和预测目标的不确定性;如不是,公司在互动易平台相关答复是否真实、准确、完整,是否存在误导投资者的情形。
- (3)请说明上述答复是否符合本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5.2.11条有关规定。

- 2. 2021年1月4日,你公司控股股东姜桂宾及其一致行动人李 红雨、魏标向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力金投") 协议转让5%的公司股份,你公司称格力金投将积极协调资源,支持 你公司成为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业的核心企业。请补充说明格力金投 和你公司是否签署相关协议并制定明确具体的实施方案,截止目前的 进展情况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业绩的实际影响,并充分提示有 关风险和不确定性。
- 3. 你公司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均亏损,2021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显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00 万元至1,700 万元,其中非经常性损益影响金额为1,430 万元。请结合你公司所处行业及生产经营情况、主营产品所处市场需求变化等,分析说明相关业务基本面是否发生重大变化,近期股价涨幅与基本面是否匹配,并对比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就股价大幅波动进行充分风险提示。
- 4. 你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0 日披露《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拟计划继续实施预披露公告》,控股股东姜桂宾及其一致行动人李红雨、魏标拟合计减持不超过 3%的公司股份,此外多位首发前股东也于 2021 年 3 月、6 月披露减持计划。请补充说明你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 5%以上股东、首发前股东、公司董监高人员等近 1 个月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除上述披露减持计划的股东外,其他人员未来 3 个月内是否存在减持计划;公司是否存在利用信息披露和互动易答复影响股票交易、拉抬股价以配合股东减

持的情形。

5. 请说明你公司近 3 个月接受媒体采访、接待投资者调研、自媒体宣传的情况,是否存在违反信息披露公平性原则或误导投资者的情形。

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在2021年8月2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并抄送广东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同时,提醒你公司:上市公司必须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上市公司的董事会全体成员必须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就其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 的责任。

特此函告。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1年7月30日